

2026 年 5 月 9 日

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（二）

余志文

讀經：約翰福音十四章 6-14 節

6 耶穌對他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着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7 既然你們認識了我，也會認識我的父。從今以後，你們就認識他，並且已經看見他了。」8 腓力對他說：「主啊，將父顯給我們看，我們就知足了。」9 耶穌對他說：「腓力，我與你們在一起這麼久了，你還不認識我嗎？看見我的就是看見了父，你怎麼還說『將父顯給我們看』呢？10 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，你不信嗎？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憑着自己說的，而是住在我裏面的父在做他的工作。11 你們要信我，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；即使不信，也要因我所做的工作信我。12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我所做的工作，信我的人也要做，並且要做得比這些更大，因為我到父那裏去。13 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，我必成全，為了使父因兒子得榮耀。14 你們若奉我的名向我求什麼，我必成全。」

信息

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」這句話的內涵十分豐富，6-7 節本身便是「去哪裏」（6 節）的問題的最佳答案。昨天論及「道路」與「生命」的關係，今天思考「真理」與它們的關係。

在第 7 節，出現兩個重要的動詞——「認識」和「看見」，它們有何關係呢？除了「去哪裏」，腓力基於主在第 7 節所說的，提出另一個請求：「將父顯給我們看。」（8 節）看來他只關心「看見」，卻忽略了「認識」。說到認識，自然與「真理」有關。

按字面理解，「真理」是指真實的知識、道理，例如地球是圓的便是一個真理。但對於正了解要「去哪兒」的門徒，更要認識父是誰、祂的期望等「真理」，因他們要到父那裏，而透過認識基督，他們也認識天父（7 節）。

他們不僅會認識祂，而且要看見祂（7 節），因為「看見」基督，便是「看見」父（9 節）。按舊約的記載，理論上有罪的人是沒資格直視上帝的，因為我們會死（出三十三 20）。但藉基督，我們可以看見天父，這暗示了藉基督我們可以得着能與上帝同在的永生，因為祂是通往父哪裏的唯一道路。

「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」三者彼此有關，一切也需基於基督，藉着基督這唯一的道路，我們可以得着生命，可以直接看見祂，可以認識天父以及與祂有關的真理，並到父那裏去。

思考與實踐

1. 若有初信者或未信的朋友問我「基督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」是什麼意思，我可如何回答呢？
2. 試想想一個基督的事蹟或祂的教導，藉着它，我對天父有何認識呢？這個真理對於我和我今天的處境，有何意義呢？

金句

既然你們認識了我，也會認識我的父。從今以後，你們就認識他，並且已經看見他了。
（約十四 7）